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 （5）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 （6）截止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 （7）审计收入：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
- （8）业务情况：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卓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5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唐玲女士，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2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冯诗雪女士，202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2025年度，信永中和拟收取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相关审计费用为 52.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中标价格为6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2.5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2.5万元。工作内容包括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提出管理建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以上中标结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以及通过调研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的相关信息，符合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5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为一年。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